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普通高中学生生涯规划教育的指导意见

浙教基〔2015〕59号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  
    为贯彻选择性教育思想，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全面推进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和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加强对普通高中学生的心理、学业、职业指导，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特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必要性与意义  
    高中阶段是学生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形成的关键期，也是学生选择未来人生发展方向的关键期。开展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是贯彻选择性教育思想，促使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促使学生认识自我条件，发现自我兴趣特长，明确自我发展方向，从而指导学生积极主动地进行高中三年学习，并为下一阶段学习、生活与工作做好必要的准备，帮助学生实现自我发展理想和成人成才。  
    二、基本原则  
    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坚持以学生为本，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和谐发展；坚持面向全体学生，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尊重个体差异；坚持全员参与，把生涯规划教育与日常教育教学有机结合；坚持统筹安排，合理规划不同年级段生涯规划教育的内容与重点；坚持校本实践，从学校和学生的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开展教育，并将其持续贯穿高中三年教育过程。  
    三、主要内容  
    包括学业规划和职业规划。学业规划，学生根据自我兴趣特长、学业水平、专业性向、生涯发展意向，科学合理安排高中三年的课程修习计划。职业规划，学生对自我未来生涯发展作出较为全面的设想和计划。学业规划是实现职业规划的基础，职业规划是学业规划的目标和方向。  
    （一）自我认知。自我认知是开展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基础，也是帮助学生适应新环境的主要方法。主要是让学生认真了解自己的性格特征、兴趣爱好，认识自己的优势和不足；积极看待自己的独特性和价值，学会表达、调节情绪的方法，掌握有效的沟通技能；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唤醒自我生涯规划意识，学会对自己的选择负责。  
    （二）学业规划。学业规划是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主要内容。要指导学生在了解初中和高中课程、学科知识体系、学习要求的差异和自我认知的基础上，更好地适应高中阶段的学习；树立积极的态度，发掘学习潜能，发展学科特长，寻找适合高中阶段和自身特点的学习方法和策略；科学安排三年必修和选修课程的修习计划，明确自己的学考、选考意愿；制订参与社团活动、志愿者活动、社会实践、体育锻炼等计划，培养和发展自己的兴趣与特长，处理好学习与生活的关系，科学合理地安排课余时间，养成正确的学习休息方式。  
    （三）职业规划。职业规划是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是让学生在了解国内外主要高校的专业信息与社会职业需求、了解专业发展趋向和人才市场需求的前提下，培养专业性向，选择合适的发展方向；在选择适合的选修课程和实践活动，了解和体验不同职业特点，丰富职业体验经历的过程中，不断明确学习成长目标，为专业性发展、职业倾向选择提供判断依据；在了解并掌握升学和就业所需技能的基础上，培养创业精神，树立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努力做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  
    四、实施途径  
    1.开展多种形式的生涯规划指导。学校可以借用成熟的测评工具对学生的人格特征、兴趣偏好、职业倾向等内容进行测试，科学地利用测评结果帮助学生更好地认识自我；为每个学生配备专职或兼职的生涯规划导师，逐步建立以专职教师为骨干，班主任、学科教师共同参与、互相配合的指导队伍；重视家长在学生生涯规划中的影响力，通过家委会、家长开放日、家长会等多种方式丰富指导内容；加强学生个别咨询，建设专门的咨询场所，完善学生表达和咨询的途径和方法，帮助学生解决生涯规划中碰到的实际问题和困惑。  
    2.开发内容丰富的生涯规划课程。学校根据学生的特点和需要，从高一阶段起开设高中生涯规划相关课程，开发合理的课程纲要和校本化教材，注重课程资源的积累；加强学科渗透，学校应将生涯规划教育渗透到各个学科，通过对本学科核心素养、发展趋势和职业对应等内容的教学，引导学生科学合理制定生涯规划；加强实践教学，鼓励学生进行以生涯探索为主题的社会实践，引导学生总结实践经验，撰写实践体会和报告。  
    3.引导学生制订科学合理的规划。学校指导学生根据自己的性格特征、兴趣爱好，结合学业基础，详细制订高中三年学业规划，科学合理地选择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选考科目、层次和进度，统筹安排三年学习内容；帮助学生制订和梳理生涯规划过程中的长期目标和短期目标，增加学生执行有效性；收集每位学生的发展规划，并为他们建立成长档案袋，对学生不同阶段的规划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跟踪和反馈，从而为下一步生涯规划教育提供指导。  
    4.探索学生生涯体验的多种途径。学校主动利用家长、校友及其他社会力量等资源，针对学生普遍关心的问题，举办各项专题讲座；建立学生生涯规划体验基地，充分利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校外活动基地、博物馆、科技馆、高校、职业高中、企事业单位等场所，帮助学生多渠道了解和体验不同专业和职业特点，为选择专业和职业提供判断依据；开展多样化的校园文化活动，利用班会、校园广播、校内杂志等多途径开展生涯规划教育，鼓励学生组建具有生涯体验性质的社团，定期开展多种形式的社团活动。  
    五、保障措施  
    1.加强对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组织和领导。省教育厅在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增设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专业指导组，聘请高校、教研、高中生涯规划教师研究制定各项制度，指导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工作，规划与指导学校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生涯规划教育。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生涯规划教育工作小组，建立学生生涯规划指导中心，协调各部门工作，制定科学的指导规划和工作方案，把生涯规划教育纳入学校三年发展规划中。  
    2.加强对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学校科学合理地开展生涯规划教育，加强生涯规划指导教师配备、培养和培训工作，积极聘请普通高中学生生涯规划专业人员为所有教师进行培训指导。要为生涯规划指导教师评优评先、职称晋升提供通道，完善生涯规划教师序列。要积极开拓生涯规划体验场所，以区域为单位建立生涯体验基地群。要完善相关教学资源的建设，积极探索建立一站式生涯规划指导中心。  
    3.加强对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指导和研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教研系统要加强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理论和实践研究，丰富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内涵和外延，通过蹲点研究帮助学校开发开设符合本校实际的生涯规划相关课程。要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区域内的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要培育与推广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优秀典型，引导学校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档案管理和追踪，以大数据模式分析和管理学生生涯规划档案。  
    4.加强对普通高中生涯规划教育的督促和检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督促所辖普通高中探索符合本校、本地区实际的生涯规划教育模式，检查学校的相关制度、管理机构、特色课程和实践体验基地的落实情况。要完善定期检查制度，通过查阅资料、听常态课、参与活动及师生、家长访谈等多种形式了解学校在生涯规划教育方面的成果和问题，建立检查、总结、评价、反馈、改进等长效机制。

浙江省教育厅  
2015年5月19日